

马来纪年

许云樵 译

南洋报社有限公司出版

馬 來 紀 年

許 雲 樵 譯

南洋商報叢書第七種

南洋商報有限公司出版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

萊佛士爵士原序

竊以本書之問世，於其寫作之環境，譯者之目標，與夫本書所載：其初期之民族現況及行爲，應有所疏解。

溯自一八〇五年，萊敦博士足履東方羣島時，彼即憑其熱誠委身於馬來民族，其言行亦以是而迥異。該民族之封建觀念與習俗，亦頗合其獨特而崇高之理想，因即生活於彼等之真實行爲與趣味中；而其堅強智慧之腦力，則從事於其語言文學之高深研究，對通俗故事與傳說，亦未敢忽視。彼嘗感悟印度大陸與諸羣島間之信史，僅得上溯至回教之傳入時；惟在馬來野史中，或可得一線曙光，以描繪其初期狀況。此一線曙光，實極微弱，惟無其他光輝，以是見重；且能解釋該民族之制度與習俗，俾其國人能對彼等有深切之瞭解與認識，譯者以是轉譯是書問世，是蓋集馬來傳說之大成者也。是書本擬對若干較有趣味之部份，與回教傳入羣島後，各國之史實，附以註釋，並著錄參攷資料；惜萊敦博士不幸早世，以是未臻完善。輒近世人對此羣島，已予以深切注意，尤以英當局佔領爪哇後，對馬來羣島之自然與資源，以及其居民之職業、行爲、與分佈，大抵明瞭，已毋庸贅述。

自歐人初蒞羣島後之史實，以及其商業，似有一提之必要，其廣泛之貿易，彙集於若干自然而利便之市場久矣；其中以萬丹（Bantain）、亞齊（Achau）、滿刺加及望加錫爲著。葡萄牙人之猛勇，已突破各土邦之勢力，而所暴露者，乃承繼者之自私政策。荷蘭人旋即建立其首都於巴達維亞，對萬丹市場之轉移其地，未感滿意，彼等蓋欲使之成爲羣島商業之唯一中心也。設此目的輔以寬大之政策，而巴達維亞之環境無何妨礙，其效果或將改觀，不致使羣島大部淪亡荒涼，或且文化發達，日逐繁榮，以助長荷京之勢力。當吾人注意其貪妄政策之吞噬此廣漠羣島之資源於其狹窄嚴厲之商業壟斷中時，見其一意孤行，強使大多數依賴之舊日市場之壘積貿易，趨於無益之孤立，乃悟此毀滅土民之道，亦即毀滅荷人之因也。在別一環境中彼等冀圖過大，及失其應得之利益，而各土邦則被剝奪其商業，放棄其冀圖，墮入無足重輕之淵，然而彼等乃以是發見其時吾商人自馬都拉斯（Madras）及孟加拉（Bengal）航行其海域矣。羣島土人之商業，因此嚴厲政策而毀滅，可指爲萬惡之源，亦得爲吾人現時所嘆息之海盜之源。海居經商之民族，驟奪其一切適當之事業，或其衣食，不論於冷淡怠情，即利用其本能於劫掠，以冀恢復其所受之欺詐與剝削。彼等在此腐敗之域，繼續腐化，迨英商人復興其抑止而卓越之才能，始警覺於此饒有興趣之域之新生企業與貿易。荷人在東方之頹敗勢力，僅稍作阻撓而已，吾人之交往既增進，遠在佔領爪哇之前，彼等惟有撤

退而已，蓋在戰前，英人已執此間貿易之牛耳矣。

吾人思及此獨一無二之羣島之廣袤，及其人民之浮誇獨特之行爲，與無窮之寶藏，其接壤之中國與日本，乃世界著名之地，其有定時之季候風，無數良好之港灣，平靜之海面，使貿易趨於非常輕易；至貿易範圍之廣遠，或文化進展之龐大，皆得更開明而自由之政府所保障與鼓勵，許其追求自由無礙之前程。設商業有合理之指導，利益自必更迭；如使一方富饒，自必提高他方之文化水準；爲建立新需要，須開拓享樂之新源，以鼓勵其勤勉與好勝之心。

對馬來人之歧視，業已消逝。馬來各邦內文化較高之民族，亦能接受新習俗思想，毫無阻礙。東方羣島及大陸接壤，居民龐雜，文化遠殊，自粗野不文之哈刺福刺 (Harafora)，以迄較文明之爪哇人與暹羅人；頑固之歧視消失，進取與自由之精神，迥然不同，較大島嶼之內部，居民幾全從事於農作；惟在沿海，則有武士人 (Burguese) 之冒險行爲，中國人之勤於投機，已鼓舞激勵諸航海貿易國之本能。各主要河流皆建有行館；至未臻文明諸居民，則披荆斬棘，受雇於原料之收集，土著商人則攜之遠赴市集。羣島間之自然需要必須存在，居民如得各從其業，而於廣大之土著貿易中產生經常之交接，且無稅賦之徵。

羣島全部人口中，至少在馬來半島，已吸收印度及歐洲之製造品，惟其需求則視其入息而定。人爲之阻撓，有時已遏制其入息；其在墾殖土地自立之國，礦藏取用不竭，林產供應

無間者，亦未易限制其入息之伸展。此等人民尚未受同樣之桎梏；彼等乃出自自然手中之屠夫，絕不拘泥，亦無痼舊之成見，對新影響極易接納，且能適應新疇範。不論崇奉何項宗教，對其行動均無深刻影響，對新信仰，亦有中庸公允之精神。彼等無階級之歧視，對任何社團一視同仁。祖先崇拜和閥閥觀念，影響尤大，在文化不甚發達諸民族之間，其高度之才能顯而易見。彼等頗適於經商，因彼等已嘗試奢侈之味，傾其入息而沉緬其中矣。在此無虛偽，無偏見之民族，實例於彼顯有極大之影響，其對歐人交往之增進成正比例，而其資源又得自由貿易，於是其需要亦以是建立，既供應其奢侈品，其人爲之生活亦得其所哉，較之其他文化已高，正義衰頹之國家，其固有文化已使其硬化，畛域之深，已歷數世紀，向屈服於專制及教條雙重壓迫之下者，尤易使其迅速進步。當此打擊與重要異點爲之主因時，吾人對東方羣島諸民族進步之期望更得抱樂觀。倘貿易得自由開放，則吾人必須早日制止海盜與走私。約束與壓迫已使其海岸成爲奸盜邪淫之境；但若施以相反之政策，及更開明之宗旨，即能改觀。此等民族之個人獨立精神即其特色，彼等對體面之高度感覺，與合宜之習俗，自襁褓時即已成習慣者，此皆其進步之梯階，較佳之社會秩序得以建立於此基礎之上。

凡此種種，皆萊敦博士於英人佔領爪哇前所抱之主張也，惟此特殊之利益，祇因現存之普遍感覺，未足以鼓舞之。至於英人方面，自與彼等相處後，深悉其行爲：現時不拘其劫掠

等等瑕疵如何，惟若干馬來習俗，在英人腦中乃可同情者，且其印象，較之對長久交往之文明印人，乃迥然不同。彼等所保留之若干勇敢，殆發自其成性之剽悍，而其優柔處，則表顯於行爲者較語言爲尤甚。僅少數人注意社會禮教。大多數可略見其高度文化之跡象，即在吾人之時代，彼等亦有機會得以接受高等之知識進步也。

一八二一年・湯瑪士・史丹福・萊佛士序・

馬來紀年目次

萊佛士爵士原序

譯者導言

參考書目舉要

馬來紀年（上卷）

引端

一 盧眉王朝世系

二 三王子降臨舊港的故事

三 聖尼羅優多摩的創建獅城

四 吉寧公主和親獅城

五 滿者伯夷的毗多羅傳

六 力士峇堂歷險記

一

五七

六〇

六一

七一

八二

八六

八八

九一

七 波散王傳…………… 九七

八 波散王蒙塵記…………… 一〇三

九 三摩陀羅的蘇丹摩栗阿兜曼蘇兜傳…………… 一〇五

十 信訶補羅的覆亡…………… 一〇九

十一 滿刺加王國的締造…………… 一一三

十二 外戚之禍…………… 一二四

十三 暹羅侵略滿刺加…………… 一三二

十四 滿者伯夷公主招親…………… 一四九

十五 中國和滿刺加的親善邦交…………… 一六二

十六 漢迦斯頭利的故事…………… 一六八

馬來紀年 (下卷)

一 望加錫傳…………… 一七六

二 清真教義的論辯…………… 一七八

三 占婆羅閣傳…………… 一八一

四	波散政變記·····	一八三
五	羅定加郎傳·····	一八八
六	阿魯國傳·····	一九一
七	彭亨王受懲記·····	一九五
八	寵臣列傳·····	一九七
九	選立首相和賴婚搶親·····	二一三
十	蘇丹向素山仙子求婚·····	二一七
十一	漢那沉買布辱命記·····	二二〇
十二	彭亨王失妃記·····	二二三
十三	王弟遇刺記·····	二二三
十四	滿刺加與六坤大泥佛朗機·····	二三五
十五	滿刺加淪亡前後·····	二四二

譯者導言

سجل ملایو (Sejarah Melayu)，英文譯作 Malay Annals 就是「馬來紀年」，但這個譯名是有語病的，因為巫語 Sejarah 一詞，原意並非「紀年」或「編年」，而是「世系」或「系譜」，源出天方語 Shajarat 或印度語 Shijarah，不過「馬來紀年」一書名已爲人所習知，不便爲牠另更新譯，雖則書中史事也並不繫年。

「馬來紀年」的著名研究者，頗不乏人，英國有萊敦 (John Leyden) 衛金孫 (R. J. Wilkinson)，溫士德 (R. O. Winstedt)，希勒別 (W. G. Shellabear)，白刺頓 (Blagden)，白德爾 (T. Braddell)，白朗 (C. C. Brown)，荷蘭有史百德 (Spat)，克林葛 (Klinkert)，淮加士 (C. Hooykaas)，范特敦 (Van Der Tunk)，范隆客爾 (Dr S. Van Ronkel)，德國有漢白志 (Paul Hambruch)，法國有茂修 (A. Mersier)，杜勞流 (Dulaurier)，日本有西村朝日太郎，但我國却很少人注意牠。

「馬來紀年」的著者，據說是柔佛王子羅閣蓬蘇 (Raja Bongsu)，又名羅閣婆婆朗 (Raja Sabrang)，或羅閣提離梨 (Raja Di-Hilir)，後爲柔佛蘇丹，王號爲 Sultan

Abdullah Haim'mat Shah，生於一五七一年，歿於一六二三年，在位僅兩年（一六一三至一六一五年）。羅閣蓬蘇是個精明強幹的有爲人物，當時他的王朝已被葡萄牙人逐出馬六甲，偏安於柔佛河流域已八九十年。他主張聯荷抗葡，但那時亞齊勃起，柔佛又於一六一三年五月七日爲亞齊名王阿藍（Makhota Alam）攻陷首都峇株沙華（Batu Sawar），蘇丹阿刺烏定三世（Sultan Alaud-din III），和他的弟弟蓬蘇都被俘，王歿於亞齊。亞齊王將妹妹嫁給蓬蘇，送他返柔佛即位。一六一五年，亞齊人因他聯合荷蘭抗拒亞齊而攻陷首都，他再出走廖內，三年後，遷往龍牙島。一六二三年，亞齊艦隊再攻龍牙，他便逃往大淡比蘭島，那年五月便因憂鬱而死。

據希勒別在他所譯寫成巫語羅馬字的版本初版（一八八九年刊行）的序文裡說，馬來紀年是冬望利蘭能（Tun Sri Lanang）所著。據說冬望利蘭能爲蓬蘇的首相（Bendahara）是在一六一二年奉命編修的。但溫士德爵士（Sir R. O. Winstedt）根據手抄本攷証，斷定成書時期早在一五三五年前後，並且說撰述者是一位馬六甲的廷臣，他有歷史癖，且通爪哇文，阿刺伯文和波斯文，對馬六甲末王朝廷內的事跡，非常熟悉。那麼冬望利蘭能不過整理編次而已，並非他最先撰述的。

本書原文的版本很多，萊佛士爵士（Sir Stamford Raffles）曾於一八一二年手抄一部

藏於倫敦皇家亞洲學會圖書館(萊佛士手稿第十八號)，乃歐人最早的手抄本。最早的刊印本是一八二二年印行的萊敦的英譯本 *Malay Annals*，前有萊佛士爵士的長序。他所根據的原本，和萊佛士所藏抄本頗有出入，似非同出一源。最早刊印的巫文 (Jawi) 原本是一八三一年新嘉坡的教會印刷局 (Mission Press) 所印行的，前有序文，大約出於阿伯杜刺孟希 (Abdullah Munshi) 的手筆，後來希勒別在一八九六年，便根據其他各種版本，將這本校訂刊行。希勒別所參攷的其他版本，除萊敦的英譯本外，有一八四九年巴黎 *Imprimerie Nationale* 刊印的杜勞略 (M. Ed. Dulauier) 校註本，有一八七八年巴黎刊印的狄維克 (N. L. Marcel Devic) 法文譯本，有一八八四年荷蘭根據教會本刊印的簡本，有麥士威爾 (W. E. Maxwell) 的巫文手抄本，但書中徵引的大食文爪哇文大多略去，和阿里 (Munshi Muhammad Ali) 的巫文手抄本。希勒別便根據最後這兩個手抄本，將教會本加以補充。希勒別為提倡巫語羅馬字而將他所刊印的「馬來紀年」，譯寫成巫語羅馬字本，而刊行於一八九八年。不久，海峽殖民地及馬來聯邦頒行新式巫語羅馬字，希勒別再將他的羅馬字本重新改正，刊行於一九〇九年，被收入馬來文學叢書 (*Malay Literature Series*)，列第九種，由新嘉坡 *Methodist Publishing House* (現改為 *Malayan Publishing House*) 印行，為最流行的一種版本，戰後一九四八年改為合訂本印行。

萊敦博士所英譯的原本，似乎就是希勒別最初根據的版本，所以沒有續篇，該續篇大概是希勒別根據另外兩個手抄本而補充的。但萊佛士所藏的抄本，比希勒別的刊本更為詳盡。希勒別的最初三種刊本，分上下二卷，共三十四章，後附續篇四章。萊佛士的抄本不標章次，但用紅墨水劃分三十一段，內容和希勒別刊本出入頗多。一九三八年，溫士德爵士曾將牠用巫語羅馬字譯寫出來，同時他也參攷了倫敦皇家亞洲學會圖書館所藏的其他六種手抄本：Raffles Collection No. 35, 39, 68, & 80 和 Farquhar Collection No. 5, 以及 Maxwell bequest No. 26, 希勒別刊本，萊敦英譯本，吧城學會圖書館所藏的抄本，和 Sulalatu's Salatin 等，加以攷証。一九五二年白朗（C. C. Brawn）又轉為英文問世。爲使讀者明瞭起見，我且將這二版本的內容提要於次，以供參証。

希勒別一九〇九年刊本

第一章（頁一一—一八）

卷首有緒言，說首相冬望利蘭能於回曆一〇二二年三月十二日（公元一六二二年五月十三日）遇見一位馬來人，供給他材料以編纂「列王史記」（Sulalatu's Salatina）。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

原书缺页